

德州李俊兰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 身体状况堪忧

【明慧网】山东德州法轮功学员李俊兰二零二二年七月被绑架，二零二三年三月被非法庭审，被枉判两年，因其身体不行看守所拒收；八月被强制收押，在德州看守所关押了两个多月后，于二零二三年十月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

李俊兰现年 61 岁，家住德州市经济开发区（现在叫天衢新区）宋官屯乡李相庄社区。李俊兰从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当时的她百病缠身，特别是心梗使她生不如死，精神崩溃，学法、炼功一个月后，法轮大法就将她这个活死人救了回来，使她脱胎换骨，起死回生，是李洪志师父给了她第二次生命，是法轮佛法鼓起了她生活的勇气，从此她家中有了欢笑，全家生活有了起色。当时的她住在陵县毛纺厂家属院内，周围认识她的人都亲眼目睹了她神奇般的变化，许多有缘人都到了炼功点晨炼，有的还正式走入修炼。

李俊兰是一个善良、孝顺的女儿，她有个失能、失智的老父亲，修炼以来她以真、善、忍为标准要求自己，不和哥嫂攀比，无怨无悔地照顾父亲多年，从不嫌脏，直至前两年老人去世，得到哥嫂及亲戚朋友的一致好评。

自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李俊兰不放弃自己的信仰，修炼法轮功，遭受过当地公安国保及派出所多种迫害：绑架、抄家、关押、骚扰、勒索及掠夺财物、劳教（未执行）、直至被非法判刑，给本人及家庭成员的身心都造成极大伤害。

遭多次非法关押 丈夫遗憾离世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江

泽民发动对法轮功的打压迫害，李俊兰和千千万万个法轮功学员一样，带着一份真诚向国家政府反映情况，可是她被劫持到北京丰台体育场一天一夜，不让吃、喝、拉、撒，后来被强行押送到当地陵县公安局，强行洗脑十天。警察逼她的丈夫把法轮大法书籍和师父法像都交出去。丈夫害怕被迫害，从此不敢炼了。后来她丈夫患了不治之症，二零零八年，年轻、强壮的他带着悔恨、遗憾离开了人世，年仅 49 岁。

二零零二年德州市陵县公安局私闯民宅，把李俊兰绑架到陵县看守所关押十天，而后强行劫持到德州市国泰宾馆洗脑十五天，腊月二十七才放回家。这期间家人请客送礼花了 2000 元，给洗脑班交 2000 元，共计 4000 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李俊兰在路途中被一车的便衣警察拦截，警察抢走电动车和包，把她绑架到德州市看守所，非法关押 45 天，致使她心脏病复发。警察企图把她送济南劳教所进一步迫害，因其体检不合格，心脏病严重，才放她回家。在这期间德城区国保大队非法抄家，抄走大量私人合法财物，共损失 13650 元。

持续迫害 身心遭严重伤害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下午，李俊兰骑电动车在公路上，被德州市经济开发区宋官屯派出所一辆没有牌号的黑车撞倒，几个警察一拥而上，把她绑架到宋官屯派出所，又劫持到开发区国保大队。她的双手被铐到墙上，夜里不能躺下。被拘禁二十四小时以后，李俊兰被强行劫持到德州市看守所刑拘了一个月。期间每天被逼迫用有毒的一种胶粘花，每天劳动十几个小时，造成经常咳嗽，大拇指麻木。那次被



绑架的当天，国保大队就抄了她的家，抄走师父法像三张、笔记本电脑一台（3200 元）、现金 1100 元、新羽绒服一件（300 多元），还勒索家人查体费 500 元、推回电动 150 元，总计 22900 元。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上午，德州经济开发区国保警察两男一女以“回访”为由，到李俊兰的父亲家骚扰，造成她 86 岁的父亲在惊吓和担心女儿的安危中倒下，不吃不喝，一个月面部脱像，病入膏肓。在她的耐心照料下，老父亲健康状况极大好转。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晚，德州市德城区、陵城区和经济开发区国保大队联合各派出所、刑警大队等部门出动上百名警力，对德州参与“诉江”的部份法轮功学员实施大抓捕。李俊兰因在二零一五年六月向最高检察院邮寄了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的起诉状，也在被抓捕之列。四月二十二日当晚，经济开发区一伙警察来到法轮功学员李俊兰家砸门，当时李俊兰未在家，警察一直在她楼道里蹲坑守候至深夜，还未离去。期间有一个朋友来串门，警察抓住其朋友非法盘问，朋友离开后警察又追出来再度盘问，并夺过其包强行搜查，在确定无关后才放行。那次对李俊兰绑架未遂。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上午十点多，李俊兰给父亲（转下页）

(接上页) 买了些生活用品送回家, 刚到家半小时, 正在卧室里打扫卫生时, 德州经济开发区国保大队的一男一女和村治保主任上门骚扰, 她大嫂给开了门。李俊兰马上把卧室门反锁上不见他们。他们在客厅里说好话, 要求见面说两分钟就行, 他们敲门李就是不给开门, 这样僵持了约十分钟。后来他们把其它卧室都查看了就走了, 临走还说下午或晚上再来。

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 德州市经济开发区公安分局国保警察突然上李俊兰家, 他们没有出示任何法律手续就私闯民宅、非法抄家。李俊兰欲制止他们非法抄家, 被国保警察詹旺双手推倒, 李俊兰直接倒地, 心脏病复发, 她当时四肢朝上无法动弹, 国保警察赵志浩打了120急救电话, 李俊兰被送进了德州市中医院, 而后又发烧, 转到德州市人民医院, 后来又转入德州市陵城区中医院康复中心治疗。李俊兰连续住院四个月, 花去医疗费40000多元。住院期间国保人员四次进行骚扰, 致使其身心受到极大的伤害, 后来李俊兰身体没有恢复, 一直行动不便。

非法构陷、枉判入狱

二零二零年十月, 李俊兰被国保大队警察骚扰。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下午四点多, 一辆写着“开发区巡警”的车, 开进德州经济开发区李相庄小区, 两个年轻警察闯入大法弟子李俊兰的家中, 当时李俊兰没在家, 是保姆开的门。

他们进门后, 就在卧室、客厅里拍照, 出门后又在楼道里拍照。这时李俊兰正回家, 他们就把车开到李俊兰的面前, 两个人下车后, 一人想拍照, 一人拿着三张表对李俊兰说, 你看看。李俊兰说这些与我没关系, 并呵斥那人你敢拍? 你们做点善事好不好? 你们有没有父母、兄弟、姐妹? 那人把手机就收起来, 他们就开车走了。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李俊兰接到一骚扰电话, 问对方是谁, 对方

说是片警, 李给他讲真相, 对方说是上边派的, 他们也没有办法。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一男一女两个国保警察又闯入李俊兰家, 说有人举报, 将其绑架到国保大队, 经过十二个小时的一系列的非法审讯、验血、验指纹, 因李俊兰身体未恢复又坐的时间太长, 导致她摔倒在地, 很长时间动不了, 最后国保两人把她拽起来。当天深夜才将其释放, 回家上楼是其儿子背上去的, 二十天不能下地。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德州市经济开发区法院对李俊兰非法庭审, 李俊兰提出要求证人出庭, 审判长卢金峰说: 我们当然会让证人出庭的。庭审结束时他说还会再开庭, 时间另行通知。结果几天后, 卢金峰通知李俊兰去拿(非法)判决书, 李俊兰被枉法判决两年, 并被处罚金10000元。警察上门将李俊兰绑架, 欲将其送德州看守所收押, 因其身体不行看守所拒收。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下午, 德州经济开发区国保警察赵志浩和一戴姓男警上李俊兰家说: 领导已经把李俊兰寄的(劝善)信当作“证据”送交中院, 威胁她, 说要给她加刑。李俊兰说: 谁说了也不算, 你们都是在违法, 你们想以身试法。李俊兰给他们讲了一些真相, 大约有半个小时。赵志浩说, 他以后不干这个工作了, 以后是一

个姓戴的人做了。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李俊兰外出回来, 在楼下有法院两人、国保警察两人等着她。原来是李俊兰上诉后, 法院人员拿出二审刑事裁定书让李俊兰签字, 说是“维持原判”, 遭李俊兰拒签。两个国保警察强行把李俊兰劫持到德州经开区公安分局, 下午他们把李俊兰劫持到德州看守所, 因李俊兰体检不合格, 看守所拒收, 警察不得已将李俊兰释放回家。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李俊兰再次被德州公安上门绑架。这次德州开发区法院和中院, 相互勾结作假证, 强行把李俊兰劫持到德州市看守所关押。

由于李俊兰不服判决, 不断向政府部门寄信申诉和讲真相, 导致邪恶恼羞成怒, 明知其患有严重疾病、行动不便, 根本不适合关押, 仍然通过造假执意将其收押, 并将其劫持到山东女子监狱迫害。

目前李俊兰的处境凶多吉少。呼吁正义善良人士予以关注德州法轮功学员李俊兰。◇

韩秋燕多次受迫害骚扰

2022年夏季, 三个警察(剪子股派出所)突然闯进韩秋燕家抢走了两本《转法轮》和其他的书并带到派出所, 韩秋燕打电话告知了丈夫, 丈夫去了, 他们让回家, 要书警察不给, 一直到现在也未归还。

接下来每一两个月就骚扰一次, 带着记录仪强制照相。

十年前韩秋燕被绑架过两次并被罚款, 给一家人带来痛苦和打击。

丈夫已近70岁, 身体不好还要承受警察的不断骚扰, 由于长期惊吓抑郁成疾, 得了高血糖病。双目模糊看不清东西, 到省城大医院寻医也没恢复正常。体重从138斤瘦到120斤。◇

你知道吗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 《宪法》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在宪法之下, 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 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

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 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